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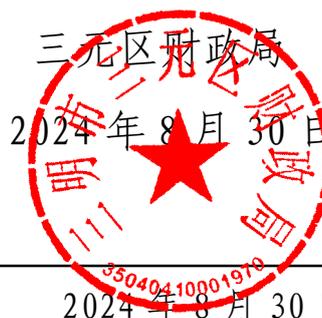
# 三明市三元区财政局文件

元财购〔2024〕11号

## 三元区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 政府采购文件评审因素设置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、街道，区直各部门，区政府采购中心：

现将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文件评审因素设置的通知》（闽财购〔2024〕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三元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8月30日印发

